

20190417 | 黃國昌 | 內政委員會 | 反侵略統戰立法刻不容緩

影片：<https://ivod.ly.gov.tw/Play/VOD/113554/1M/Y>

逐字稿來源：立法院公報

黃委員國昌：主席、各位列席官員、各位同仁。蔡總統宣示說，台灣從整個民主防衛機制或是國家安全保障的觀點，應該要拒絕主張一國兩制的人士入境。請問這樣的政策立場，陸委會是不是支持？

主席：請陸委會陳主任委員說明。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主席、各位委員。是的，總統曾指示我們，但是重點在於他來宣揚一國兩制台灣方案，然後引起國家安全與社會安定之虞，要符合一定的比例原則啦！

黃委員國昌：下一個問題，這位上海市台辦的主任李文輝先生多次公開聲稱應該要統一，然後大力宣揚一國兩制，我們為什麼還是准他進來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他來的目的是城市交流！

黃委員國昌：你的意思是說，他如果是用 A 目的來的話，就會讓他來，只要他來的目的……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如果來了以後與許可目的不符，就好像李毅的事情，他是觀光來的，來了以後他要去那個場合宣揚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我們分兩個層次來加以處理，第一個是事前申請，你們要准或不要准嘛！主委現在的說法是說，只要他來申請的時候，不是說要來宣傳一國兩制，你們基本上還是會准，然後事後看到在台灣的言行，再決定要不要撤銷這個許可是嗎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因為基本上他是城市交流，如果他是城市交流為名義，那我們當然要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那他如果以城市交流的名義來，實際上卻在我們台灣各個場合宣傳一國兩制，那陸委會的立場會是什麼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要看許可目的是什麼。

黃委員國昌：所以會撤銷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對，這個會撤銷，因為與許可目的不符。

黃委員國昌：好，如果他是在境外宣傳一國兩制，他說他進來旅遊或是進來參加文化活動，這樣的話陸委會還是會准嗎？因為我要清楚的知道你們的界線在哪裡。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他來要與許可目的相符，至於他自己在哪裡做什麼主張，那是另外一回事。

黃委員國昌：你的意思是說，境外的主張不會納入考慮就對了，就是看他的申請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像是武統，依所謂的兩公約，任何人去宣揚戰爭就是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這個我完全贊成。現在我的問題是聚焦在宣揚一國兩制的人士來台，在你們認定的許可標準上面，陸委會現在採取的立場是什麼？這個是我問的重點。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我剛剛跟委員報告了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因為李文輝先生上一次來的時候，事實上對於中國新歌聲在台大所發生的那些流血暴力的事件，那個時候陸委會也發了新聞稿，說這個事情要調查、要處理，但是後來調查處理的結果是什麼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對不起，我那時候還沒上任，我再瞭解一下。

黃委員國昌：我們做一件事情，不能永遠都是炒新聞熱度或是虎頭蛇尾，當初邀請他的是海棠文教基金會，但我也沒看到海棠文教基金會有任何處分啊！他來了以後

在現場打電話跟中國那邊的高層接觸，接受那邊的命令，在現場指揮表演活動還要不要繼續、要進還是退，可是陸委會也沒有做一個清楚的處置出來啊！如果主委現在不清楚的話，是不是能夠在今天下班以前，將陸委會具體的處置是什麼，包括為什麼當初沒有對李文輝先生做任何裁處，提供一個清楚的書面說明給我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好。

黃委員國昌：過去這段時間，我們非常多在世界上的盟友，包括美國、澳洲，陸陸續續都提出非常多反制對他們的整個民主秩序，或是他們的國家安全造成威脅的法案，過去這兩年，美國眾議院他們提出反制中國統戰的法案，澳洲也因為中國資金的滲入，導致整個澳洲政府高層有非常多人因此涉及弊案與醜聞而下台，所以開始制定相關的法案。我們從整個國家大的方向上面來講，要確保台灣的整個民主防衛機制、國家安全。針對我們再去制定一個反侵略統戰法，陸委會的政策立場會是什麼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我基本上是贊成的。

黃委員國昌：如果陸委會是贊成的話，因為我已經公開宣示過，就是我會盡力在這個會期把相關的草案提出來，請問陸委會能不能也做到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我們來努力，好不好？

黃委員國昌：你們陸委會裡面的人才濟濟，你們擁有的、可以調動的專家學者與非常多學經歷俱優的公務同仁，比我一個小小的立法委員跟辦公室那幾個可憐的助理……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委員能力很強啊！委員是中央研究院法律研究所的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主委，這件事情我們就彼此啦！雖然是不同的政黨，但在這件事情上，為了捍衛台灣的民主機制共同努力，當然我期許陸委會也提出這樣的法案，在法案的內容上面，我們都可以再相互討論。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我們會努力。

黃委員國昌：但是捍衛台灣的決心是不會有改變的。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是。

黃委員國昌：第二個部分，我要進一步請教的是，主委你認不認為我們適當的把中國界定成是我們境外的敵對勢力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我們現在的刑法外患罪裡面，送到立法院來的版本確實是有把他界定成敵人，按照陸海空軍刑法裡面有加入敵人這個項目。

黃委員國昌：所以我們在解釋敵人這個概念的時候，事實上就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嗎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主要是這個企圖消滅我國的中共。

黃委員國昌：所以在政策立場上，對於洩露國家機密給我國境外敵對勢力或是所謂的敵人，給他課予加重的處罰，這個政策立場主委你贊不贊成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好像我們有相關法案送到立法院來了。

黃委員國昌：主委，我可以清楚地跟你報告，兩年以前我們在審國家機密保護法的時候，我就力主對境外敵對勢力、敵人洩漏國家機密的人，當然要加重處罰。結果那個時候的法務部部長邱太三反對，他說很敏感，還說陸委會說這樣不妥。當然那是前一任陸委會主委的政策立場，因為邱太三這樣子的態度，導致整個法案延宕到現在都還沒有完成立法。那新的主委有新的氣象，所以我才借用這個機會再跟你確認一次，陸委會贊不贊成洩漏我們的國家機密給境外敵對勢力或敵人，當然應該要加重處罰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我們現在的修法已經送到立法院來了，立法院已經在協商了。

黃委員國昌：你贊成嘛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行政院不僅贊成，而且形成法案送到立法院來。

黃委員國昌：那主委可能到時候跟法務部再回去看一看行政院所送來條文，針對敵人是不是真的有加重處罰，因為我今天只要主委一個基本的政策立場或態度，過去行政部門提出來的法案，或許在設計上面不夠周延、考慮的不夠清楚，有了主委這樣的態度，我相信我們接下來進行法案協商的時候可能會順利一點。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跟委員報告，那個分水嶺是在元月 2 日，習近平提出一國兩制台灣方案，所謂的民主協商，這個跟過去的行徑完全不一樣，他已經在推動統一的進程，所以我們就要嚴加防範、嚴肅對待，因為他已經在推動統一的進程，不像以前只是說說而已。而且包括最近你看他的武統力道，還有軍事的演習，前幾天不僅是天空、海上都來，這種不放棄武力對台的步步進逼，情勢跟過去有很大的不一樣了。

黃委員國昌：主委你這樣講，我很認同啦！而且我覺得你真的是一個紳士，還會幫前面的政務官稍微緩頰一下，但是現在的態度比較重要，有主委這樣清楚的態度，我希望到時候在法案協商的時候，行政部門能夠貫徹這個立場，可以嗎？

陳主任委員明通：是，謝謝。